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23331483
聯絡人：盧孟弘
電 話：0437061407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1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秘字第110006918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請貴校配合電子郵件向上集中作業相關事宜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6月1日臺教資(四)字第110007466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基於資安考量，貴校電子郵件向上集中以集中至教育部提供之教育雲為主。貴校自行開發或委外開發之電子郵件系統，請於110年8月31日前停止服務，並申請教育部教育雲服務，以完成向上集中作業。
- 三、依據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，公務機關維運自行開發或委外開發之系統，貴校如未能配合教育部及本署完成向上集中作業，行政院將核定貴校為資通安全責任等級C級之公務機關，須辦理C級公務機關應辦事項。
- 四、有關電子郵件向上集中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國立成功大學向上集中計畫維運團隊協助，連絡電話(06)276-1271、電子信箱dnswebomc@hs.edu.tw。



正本：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竹東高級中學、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中興高級中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東石高級中學、國立北門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營高級中學、國立鳳山高級中學、國立岡山高級中學、國立旗美高級中學、國立鳳新高級中學、國立屏東高級中學、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馬公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第二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家齊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國立羅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蘇澳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、國立羅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水里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土庫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新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玉井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曾文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內埔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佳冬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、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臺南特殊教育學校、國立宜蘭特殊教育學校、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、國立臺東大學附屬特殊教育學校、國立政治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國立成功大學向上集中計畫團隊、本署高中組、本署國中小組、本署原特組

